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

333423

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醫學大樓2樓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承辦人：衛生稽查員 蘇柏瑞

電話：(03)3340935 分機2333

電子信箱：1006083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桃衛醫字第11400835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為配合推動識詐策略，檢送內政部提供「假檢警詐騙」案識詐宣導影片，及法務部提供防詐知能宣導影片等相關資訊，請加強推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9月11日衛部醫字第1141667945號書函辦理。
- 二、副本抄送相關公協會，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

正本：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

副本：本市醫事人員公會（含附件）

局長 賈 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內政部 函

地址：110055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553巷5號
(警政署刑事警察局)
聯絡人：偵查員 黃泰詠
聯絡電話：自動02-27629052
電子信箱：huang0935@cib.npa.gov.tw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內授警字第11408787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惠請轉知所屬運用既有通路強化「假檢警詐騙」案類識詐
宣導，至鈞公誼。

說明：

一、本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分析114上半年(1至6月)「假檢警
詐騙」發生數計2,713件、財損計53億1,162萬餘元，被害
人相關分析如下：

(一)性別：以女性為主(占68.8%)，男性次之(占
31.2%)。

(二)年齡：以60至69歲最多(占30.2%)，50至59歲次之(占
26.1%)。

(三)職業：以退休人員(占22.9%)最多，家管次之
(14.5%)。

(四)受話管道：以行動電話有顯號最高(占46.0%)，行動電
話未顯號次之(占43.9%)。

(五)冒用機構：以戶政事務所最高(占23.2%)，金融機構次
之(占19.2%)。

電子
文
時



總收文 114.08.11



1140112095

(六)交付方式：以交付金融卡最多（占57.4%），當面交付次之（占23.9%）。

二、綜上，「假檢警詐騙」高發族群為 50 歲以上高年齡、退休或家管女性，以冒用機構戶政事務所及金融機構等主，被害人交付方式則以交付金融卡及面交為大宗。

三、為使上述高發族群能接收相關反詐騙訊息，建議依分齡分眾實施宣導，於常接觸之場地及區域（如戶政事務所、醫院、診所、藥局、大賣場、便利商店、美容美髮店等），利用既有顯示器或廣播系統適時插播反詐騙宣導影音，期民眾於上述場域活動時，亦能接收反詐騙資訊。

四、請貴機關針對上述族群推動方式及成效，併列入每月識詐統計表及識詐2.0版執行面向報表，無需另外統計宣導成效。

五、檢附本案宣導影片連結網址（<https://youtu.be/j9WCb-AZ9qA?si=51XHqP20QmumYchT>），或至YouTube「CIB刑事警察局」官方頻道進行連結運用。

正本：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副本：臺灣省女子美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臺北市女子燙髮業職業工會、臺北市理燙髮美容職業工會、新北市理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中華民國髮藝美容造型技術指導員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女子燙髮美容業職業工會全國聯合會

電子公文
2025/06/11
12:28:32
交換章

法務部 函

地址：100204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
130號
承辦人：吳佳燕
電話：02-21910189#2508
電子信箱：carita@mail.moj.gov.tw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法綜字第114015050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強化社會大眾防詐知能及宣導檢察官於國民法官制度中協助被害人等職權，本部製作相關宣導短片，請惠予協助推廣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為使司法更貼近民眾之需求與期待，本部製作「守護正義不打烊」系列宣導影片，包括下列兩類主題：

(一)檢察官帶你破解騙術《車手篇—上門取款全是騙》：以獨白式影片，由檢察官親自說明實際辦案經驗，深入解析詐騙手法及其法律後果，提升民眾識詐、防詐及法治觀念。

(二)檢察官對話錄：以對話式影片，呈現檢察官在法庭上如何縝密鋪陳證據、陳述事實及解釋法律要件，展現公訴實力，使社會大眾更易於理解國民法官制度運作與檢察官職責。

二、上開影片已上架於下列網路平臺，請參閱與推廣：

(一)檢察官帶你破解騙術《車手篇—上門取款全是騙》：置

電子
文
時



總收文 114.08.13



1140112211

於本部官方網站—資訊公開—打擊詐欺專區—宣導資源，網址：<https://www.moj.gov.tw/2204/2645/181663/181667/Lpsimplelist>。

(二)檢察官對話錄：置於本部官方網站Youtube專區，網址：<https://www.moj.gov.tw/2204/2771/45424/>。

(三)影音下載連結：

1、檢察官帶你破解騙術《車手篇—上門取款全是騙》，網址：<https://reurl.cc/101609>。

2、檢察官對話錄，網址：<https://reurl.cc/6qQ53b>。

三、請協助推廣運用，並可視需要於各機關公共空間、洽公場所、或舉辦打詐等活動時播放，以擴大宣導效益。

正本：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交通部、國防部、外交部、勞動部、農業部、衛生福利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副本：

